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石河子市瑞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一致行动人谭颂斌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风险提示：

1、截至 2021 年 6 月 29 日，瑞晨投资及一致行动人谭颂斌先生合计控制公司股份 30,917,84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87%。若本次瑞晨投资被拍卖的银禧科技 11,999,900 股过户成功，瑞晨投资及谭颂斌合计持有公司股份将减少至 18,917,94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20%。

2、本次瑞晨投资所持股份被司法拍卖的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若上述拍卖成交完成，存在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的风险。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银禧科技”）分别于2021年4月1日、2021年5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司持股5%以上石河子市瑞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瑞晨投资”）直接持有的银禧科技无限售流通股份11,999,900股（占瑞晨投资直接持有公司26,637,228股股份的45.05%，占公司总股本的2.67%）股份于2021年6月29日10时至2021年6月30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阿里拍卖·司法”网（<https://sf.taobao.com>）公开拍卖。

公司于2021年6月30日查询“阿里拍卖·司法”网后得知，金晟以85,211,289.90元人民币的价格竞得公司股份11,999,900股。现将本次司法拍卖的结果公告如下：

一、本次司法拍卖的竞价结果

根据阿里拍卖平台发布的《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网络拍卖竞价结果如下：

“用户姓名金晟通过竞买号P2488于2021/06/30 10:03:58在上海金融法院于阿里拍卖平台开展的“银禧科技股票11,999,900股（证券代码：300221，证券性质：无限售流通股）”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

该标的网络拍卖成交价格：¥85,211,289.90（捌仟伍佰贰拾壹万壹仟贰佰捌拾玖元玖角）

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余款、办理相关手续。

标的物最终成交以上海金融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

经核对，以上竞买人不属于公司董监高向公司报备的关联方，亦不属于公司的关联方。

二、股东股份被拍卖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被拍卖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被司法拍卖的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司法拍卖起始时间	司法拍卖到期时间	拍卖人	拍卖原因
瑞晨投资	是	11,999,900	45.05%	2.67%	2021年6月29日10时	2021年6月30日10时（延时的除外）	上海金融法院	司法诉讼
合计		11,999,900	45.05%	2.67%				

注：表格中“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指占瑞晨投资截至2021年6月29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

2、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东股份/债权累计被拍卖情况

经查，截止目前，除上述已被拍卖的瑞晨投资持有的11,999,900股外，瑞晨投资及一致行动人谭颂斌先生持有的银禧科技股票被拍卖情况如下：

（1）谭颂斌持有的银禧科技2,478万股股权已于2020年9月16日被竞拍成功，并于2020年10月21日完成股票过户手续；

（2）瑞晨投资所持有的银禧科技2,452.99万股已于2021年3月2日被竞拍

成功，并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完成股票过户手续；

(3) 瑞晨投资直接持有的银禧科技无限售流通股份 32,961,664 股已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被竞拍成功，并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完成股票过户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9 月 16 日、2020 年 10 月 22 日、2021 年 3 月 2 日、2021 年 3 月 22 日、2021 年 5 月 28 日、2021 年 6 月 2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进展的公告》、《关于实际控制人部份股份解除冻结暨司法拍卖股份完成过户的提示性公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司法拍卖股份完成过户的提示性公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持股 5%以上股东司法拍卖股份完成过户的提示性公告》。

三、其他风险提示

1、截至 2021 年 6 月 29 日，瑞晨投资及一致行动人谭颂斌先生合计控制公司股份 30,917,84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87%。

若本次瑞晨投资被拍卖的银禧科技 11,999,900 股过户成功，瑞晨投资及谭颂斌合计持有公司股份将减少至 18,917,94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20%。本次瑞晨投资所持股份被司法拍卖的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若上述拍卖成交完成，存在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的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拍卖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目前，本次拍卖事项处于竞价成功阶段，后续可能将涉及缴款、法院裁定、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如上述程序完成，公司股东结构发生变化，导致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变动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持股 5%以上股东瑞晨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3、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瑞晨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谭颂斌先生存在的逾期债务及诉讼最新进展情况如下：

(1) 2019 年 12 月，瑞晨投资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关于质押式证券回购存在诉讼，光大证券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诉讼，该业务涉及的融资金额为 9,900 万元，该案讼争的融资本金为 8,670 万元，目前上海金融法院已开庭审理，并作一审判决【(2019)沪 74 民初 3442 号民事判决书】。

瑞晨投资已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21）沪74执10号】，裁定如下：拍卖、变卖被执行人瑞晨投资持有的公司11,999,900股股票，上述股份已于2021年6月30日被成功竞拍。

（2）2019年12月，瑞晨投资与光大证券因融资融券交易纠纷存在诉讼，光大证券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诉讼，该案讼争的融资本金为42,015,745.53元，上海金融法院已作出一审判决，瑞晨投资不服判决已提起上诉，目前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已作出终审判决【（2020）沪民终714号民事判决书】。

（3）2020年4月，瑞晨投资及谭颂斌先生与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公司）、第三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侨城支行因借款合同纠纷存在纠纷，高新投公司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该业务涉及的融资金额为10,000万元，该案讼争的融资本金为10,000万元。目前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作出一审判决《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9）粤03民初4893号民事判决书】。

（4）2020年10月，谭颂斌先生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融资融券交易存在纠纷，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诉讼，该案讼争的融资本金为人民币73,904,833.82元，上海金融法院就该案件出具了《民事调解书》【（2020）沪74民初2919号民事调解书】。

4、持股5%以上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谭颂斌先生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5、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拍卖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30日